证券代码: 872341 证券简称: 同泽股份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业务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需要,考虑到目前行业发展趋势,为了降低运营成本,提高经营决策效率,更有效的整合公司内外部资源,从而实现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最大化,拟申请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增加投资者保护条款并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主动终止挂牌申请材料并获受理。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向公司出具《关于同意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同意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2 月 10 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 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已就申请股票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全体股东进行了充分沟通与协商并 达成了一致意见,无异议股东。

### 三、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

## 四、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 佘志山

联系电话: 13978801508

邮箱: tzgf18070940594@163.com

联系地址: 广西南宁市凯旋路 16 号裕达国际中心广东大厦 18 层

# 五、 备查文件

《关于同意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

广西同泽工程项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7日